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腾鳌镇经济开发区一号路八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0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惠祥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出售股权是基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质量所进行的安排，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有利于参股公司美彩新材加速推进鲁士蓝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普鲁士蓝路线钠离子电池的产业化进程。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段文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 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